

平阳县麻步镇渔塘村顶岙废弃矿山生态环境治理工程
施工招标公告
编号：PYJS201225356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平阳县麻步镇渔塘村顶岙废弃矿山生态环境治理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由 平政发[2020]176号、平发改投资[2020]305号 文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自筹，建设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项目业主为平阳县麻步镇人民政府（下称招标人）。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工程施工及石料处置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概况

本项目将削坡土石方处置和矿山治理一起捆绑招标，削坡土石方总方量约为16.2586万立方米，其中石料方约9.8811万立方米（25.6909万吨）、宕渣5.696万立方米（11.616万吨），剥离物约6.815万立方米；削坡后进行治理及复绿，工程建安费760万元，；质量目标：合格；计划工期：360日历天，缺陷责任期24个月。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1）本标段范围内的削坡土石方爆破开采、土石方开挖、矿山治理及复绿工程；（2）削坡方处置：削坡土石方（含石料和宕渣）按22元/吨作为起始单价，进行投标竞价，向平阳县麻步镇人民政府缴纳处置费后，由中标人自行处置。具体内容见施工图纸。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

3.1.1同时具有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乙级及以上，并经营范围具有园林绿化，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2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的其他公司，不得同时参加该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1.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拟派项目经理：

3.2.1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无在建项目。

3.2.2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上现任项目经理的，不得以拟派项目经理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日期），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通过验收或合同解除日期。

4.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报名时间：

4.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0年12月28日至2021年1月20日09时—30分，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zjpy.gov.cn/col/col1229353018/index.html>)建设工程项目窗口下载，答疑与补充网址同上。

4.2 网上报名时间：2020年12月28日至2021年1月20日09时—30分。

4.3报名方式：网上报名（<http://www.zjpy.gov.cn/col/col1229353018/index.html>）。此项目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系统上进行网上报名。凡有意参加此项目的投标人，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投标人企业入库工作及网上报名，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企业入库办理须知详见本网站“关于应用温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主体信息库有关事项的通知”。

5. 投标文件的提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1年1月20日9时30分，地点为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环城路路口，和谐家园<原剑桥华府>二层代理窗口）。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平阳县麻步镇人民政府

地 址：平阳县麻步镇

邮 政 编 码：325403

联 系 人：杜先生

电 话：0577-63505109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平阳县昆阳镇东方银座3幢1单元601室

邮 政 编 码：325403

联 系 人：林先生

电 话：13757881061（681061纪委网）

传 真：0577-63111851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